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7樓

承辦人：蔡鳳鈴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81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N239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0912253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持續推動本市在地觀光經濟，及鼓勵本府公教員工促進消費一案，請查照並惠依說明段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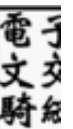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09年6月15日總處給字第1090035214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人事總處考量國內疫情趨穩，為協助經濟復甦，請各主管機關持續洽簽優惠商店。本府為響應及推動上開措施，以鼓勵本府公教員工促進消費，擴大大本市在地觀光經濟，爰請本府各機關、區公所及學校(以下簡稱各機關)辦理下列事項：

(一)請積極宣導所屬員工，除參考運用人事總處之「公務福利e化平台」優惠資訊外，亦可至本府人事處網頁「員工專區」之「本府與各企業結盟合作名單」與公務雲APP「人事小管家」應用服務之「特約商店隨手查」取得專屬折扣優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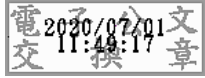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各機關如擬推介有意願提供本府員工商品或服務折扣優



惠之合作(商)店家，可至本府人事處網頁「員工專區」
之「本府特約優惠廠商意願書」下載表單，以提供該
(商)店家參考運用，亦可聯繫該處承辦窗口(分機
4381)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